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17-022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7年6月27日14:30点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7年6月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6月27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6月26日--2017年6月27日。

其中：（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27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26日15:00至2017年6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

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截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题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 选举刘远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 选举戴汉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 选举孙瑞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 选举张乐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 选举吕学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1 选举李洪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2 选举许保如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3 选举齐向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1 选举张永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3.2 选举杨海菊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二）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为普通表决议案；审议事项详见2017年6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七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 特别提示

1、议案1、议案2和议案3，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即公司选举董事或监事时，每位股东所持有的每一股份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监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既可以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选举一人，也可以分散选举数人，最后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或监事人选）；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正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提案代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刘远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戴汉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孙瑞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乐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吕学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李洪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许保如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齐向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张永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杨海菊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 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出席的持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三)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 1、2 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四) 登记地点: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登记时间: 2017 年 6 月 26 日 9:00-17:00, 6 月 27 日 9:00-11: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半天, 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 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 0533-3088888

传 真: 0533-3089666

邮 编: 250081

联 系 人: 毕伟

七、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八、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0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55”，投票简称为“金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1，有 5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2，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监事（如议案 3，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6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6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6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力。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1.01	选举刘远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戴汉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孙瑞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乐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吕学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李洪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许保如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齐向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张永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杨海菊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附注：如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任何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上述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时间：2017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本授权委托书仅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使用有效。